

中銀信用卡「特選客戶信用卡 BoC Pay+增值及轉賬手續費現金回贈推廣」之條款及細則：

1. 中銀信用卡「特選客戶 BoC Pay+信用卡增值及轉賬手續費現金回贈推廣」（下稱「本推廣」）只適用於收到由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發出有關本推廣之 BoC Pay+內的推送訊息（下稱「推送訊息」）、電郵（下稱「推廣電郵」）及/或短訊，並持有 BoC Pay+之特選客戶（下稱「客戶」）；本推廣只適用於由香港發行並印有中銀標誌的中銀信用卡、中銀雙幣卡及中銀聯營卡（下稱「合資格信用卡」），但不適用於私人客戶卡、採購卡及美金卡及由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中銀信用卡。
2. 本推廣之推廣期由 2026 年 9 月 5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日，下稱「推廣期」）。
3. 客戶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於 BoC Pay+進行轉賬及/或增值到錢包交易，且單一轉賬及/或增值到錢包交易金額達 HK\$10,000 或以上（下稱「合資格交易」），首 HK\$20,000 之合資格交易金額可享 1.5%手續費現金回贈優惠（下稱「現金回贈」）。每位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推廣期內最多可享 HK\$300 現金回贈。
4. 卡公司將會就首 HK\$20,000 合資格交易其後所有經 BoC Pay+以信用卡轉賬及/或增值到錢包之交易金額收取 1.5%手續費。有關詳情請參閱 BoC Pay+內「常見問題」>「錢包使用」>「收費」>「收費表」了解更多。
5. 所有合資格交易均須於推廣期內完成（以交易日期計算），並於 2026 年 10 月 7 日或之前成功誌賬到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內。
6. 所有推廣期及交易日期以香港時區計算。
7. 所有客戶之合資格交易紀錄由卡公司經核實無誤後，有關現金回贈將以最接近的個位數字計算（以四捨五入計），並於 2026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誌入客戶累積合資格交易金額最高的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內，並顯示於 2026 年 11 月或 2026 年 12 月份之月結單上。
8. 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未誌賬、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列入為合資格交易。
9. 客戶於推廣期內及誌入現金回贈時，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符合資格參與本推廣及獲得有關現金回贈。於推廣期內及誌入現金回贈時，如信用卡賬戶曾進行轉換或提升，現金回贈將誌入新卡賬戶內。如客戶於推廣期內或獲取現金回贈時，違反持卡人合約條款、持卡人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或客戶自動放棄領取現金回贈，將不獲發有關現金回贈，有關現金回贈將自動取消。
10. 附屬卡的合資格交易將被視為同一主卡賬戶的合資格交易，附屬卡的現金回贈將合併計算於主卡賬戶內。可獲贈的總現金回贈將以每一個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合併計算。
11. 客戶不可要求更改或轉換推送訊息及推廣電郵內所示的指定交易要求及現金回贈。所有獲贈之現金回贈不能兌換現金、轉換其他禮品、退回或轉讓，同時亦不可作售賣用途。所獲得之現金回贈只可作有關現

金回贈誌入後抵銷信用卡零售簽賬之用途，並不可用作現金透支、支付任何財務費用或繳交簽賬獎賞誌入前累積未繳之信用卡結欠。

12. 客戶獲取現金回贈後如用作計算現金回贈的交易被取消或有任何舞弊或欺詐成分，卡公司將即時取消客戶的獎賞資格，並於該信用卡直接扣除相等於所獲得的現金回贈的金額而不作另行通知。卡公司亦保留取消該信用卡的權利，及/或採取任何其認為適當的法律行動。
13. 客戶需自行支付下載及/或使用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14. 請透過官方應用程式商店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關鍵字(“BoC Pay+”)。iPhone 用戶請透過 AppStore 下載 BoC Pay+；Android 用戶可透過 GooglePlay 商店、華為應用市場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BoC Pay+。
15. 如客戶使用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閣下同意中銀香港於 BoC Pay+ 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詳情請瀏覽目錄>設定>關於>相關服務條款及細則>中銀香港 BoC Pay+ 之條款及細則。
16. BoC Pay+ 建議操作系統版本：iOS (14.0 或以上) 及 Android (10.0 或以上)。
17. iPhone 和 iOS 是 Apple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AppStore 是 AppleInc. 的服務商標。GooglePlay 和 Android 是 GoogleLLC 的註冊商標。華為應用市場由華為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18. 本推廣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19. 除有關持卡人及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0.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稱「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取消本推廣以及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
21.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22. 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
23.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儲值支付工具牌照編號：SVFB072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